

#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19)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 目录

- 一、基本信息
-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 (三) 监事情况
  - (四) 工作人员情况
  - (五) 党组织建设情况
  - (六) 人力资源情况
  - (七)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 1、专项基金情况
- 2、持有股权的实际情况
-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 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 (三) 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 2、本年度参与扶贫协作及参与脱贫攻坚情况
- 3、涉外活动情况
  -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八) 委托投资
- (九) 投资收益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一) 应收账款及客户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三) 应付账款
- (十四) 预收帐款
- (十五) 工作总结

####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年报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信用信息情况
- (五) 整改情况

####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 七、监事意见

####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563603323M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019-04-04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19】629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017-11-01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京财税【2017】2324号
其他资格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宗旨	科教兴国，扶贫助弱，推动知识产权与法律的发展			
业务范围	资助知识产权领域、法律领域的教学科研、人才培养、交流合作及设立奖助学金等有利于本学科发展的公益活动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17-02-28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取得时间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9日	原始基金数额	200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民政局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北京友谊宾馆60443房间			
电子邮箱	info@ssip.org.cn	传真	(010)68946228	
邮政编码	100873	网址	www.ssip.org.cn	
秘书长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姚欢庆	(010) 68946228	██████████	██████████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张依茹	(010) 68946228	██████████	██████████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姚欢庆	(010) 68946228	██████████	██████████
理事长	刘春田		是否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	否
本届理事会换届时间	2016-01-28		届期(年)	5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天华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0-03-05		报告编号	华义(2020)表审第033号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3)次理事会

一、 本基金会于2019-01-03召开(二)届(八)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刘春田、姚欢庆、马一德、黄海峰、刘平、王海波

未出席理事名单：无

出席监事名单：沈致和、张勇凡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1、传达了2018年度我基金会评估结果，并将评估整体工作总结向理事会作出了汇报。2、听取并审议通过了2018年项目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党支部工作报告、2019年各项工作计划。3、审议通过了财务互签互批制度等评估工作中评估工作小组建议我基金会完善的制度。

备注：无

## 二、 本基金会于2019-06-03召开（二）届（九）次理事会 议

出席理事名单：刘春田、姚欢庆、马一德、黄海峰、刘平、王海波

未出席理事名单：无

出席监事名单：沈致和、张勇凡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No.1/2019：通过“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项目验收。 No.2/2019：通过“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项目验收。 No.3/2019：通过“《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项目验收。 No.4/2019：通过“专利法修正案（草案）修改意见研讨会”项目验收。 No.5/2019：通过“第四届亚洲知识产权圆桌会议”项目验收。 No.6/2019：通过“万慧达北翔杯商标辩论赛”项目验收。 No.7/2019：通过“中关村知识产权国际对话会”项目验收。 No.8/2019：通过“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项目验收。 No.9/2019：通过“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项目验收。 No.10/2019：通过“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项目验收。

备注：同时对 2019 年度下半年工作计划作出了进一步细化。

### 三、 本基金会于 2019-12-30 召开（二）届（十）次理事会 议

出席理事名单：刘春田、姚欢庆、马一德、黄海峰、刘平、王海波

未出席理事名单：无

出席监事名单：沈致和、张勇凡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No.11/2019：通过“第三届网络文化行业发展及知识产权战略专家研讨会”项目验收。 No.12/2019：通过“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项目验收。 No.13/2019：通过“SS2020 MODE TALK 行业聚谈”项目验收。 No.14/2019：通过“援疆公益讲堂”项目验收。 No.15/2019：通过“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项目验收。 No.16/2019：通过“参加律师协会全球系列会议”项目验收。 No.17/2019：通过“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项目验收。 No.18/2019：通过“第四届知识产权天一论坛暨宁波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年会”项目验收。 No.19/2019：通过“阳光知识产权论坛”系列公益讲座（2019）”项目验收。 No.20/2019：通过“阳光知识产权人（2019）”项目验收。 No.21/2019：通过“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2019）”项目验收。 No.22/2019：通过“学者科研资助项目（2019）”项目验收。 No.23/2019：通过“中知实务论坛（2019）”项目验收。 No.24/2019：通过“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项目验收。 No.25/2019：通过“筹建基金会图书馆（2019）”项目验收。 No.26/2019：通过“专利制度中的停止侵害请求权（禁令）研究”项目验收。 No.27/2019：通过“互联网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规制研究”项目验收。 听取并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工作总结、财务报告、党支部工作报告。

备注：无

####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理事会职务	工作及职务	是否专职	政治面貌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离休干部)	是否为党、事退(离)干部 退(离)干部是否备案 退(离)干部是否理手
1	刘春田	男	1948-09-05	理事长	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	是	中共党员	0	无	否	
2	姚欢庆	男	1971-07-14	秘书长	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	是	中共党员	0	无	否	
3	马一德	男	1967-03-21	理事	中关村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院院长	否	民主党派	0	无	否	
4	黄海峰	男	1977-11-08	理事	众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否	群众	0	无	否	
5	刘平	男	1968-11-21	理事	北京市君德律师事务所	否	群众	0	无	否	
6	王海波	男	1975-12-27	理事							

### (三) 监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	政治	本年度在	领取报酬和补	是否为党	退(离)干部是
								政机关、国	休干部是

				单位及职务)	面貌	基金会取的酬补(人民币元)	贴事由	有企事业单位(离)休干部	否办理备案手续
1	沈致和	男	1954-02-04	无	中共党员	0	0	是	是
2	张勇凡	男	1964-01-14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群众	0	0	否	

说明：理事、监事工作单位职务指理事、监事现工作单位及职务，离（退）休的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无工作单位的填写“无”。

（四）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3）位工作人员

说明：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理事、监事专职在基金会工作，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叶青	女	群众	1983-09-02	本科	是
张依茹	女	中共党员	1991-09-26	研究生	是
单威	女	中共党员	1988-10-16	研究生	是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人数	3		
	专职工作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失业保险	3	养老保险	3	医疗保险	3
		工伤保险	3	生育保险	3		
财务和资产管理	人民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	中国银行北京人大支行：338956662302 招商银行双榆树支行：110909322410902					

	出全部账号)				
	外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中国银行北京人大支行: 323366124558			
	财政登记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税务登记	<input type="radio"/> 登记 <input type="radio"/> 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捐赠收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税务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财会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1	郭颖兰	会计	无
		2	叶青	出纳	无

(五)、党组织建设情况

社会组织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社会组织分类	基金会	社会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563603323M
从业人员总数	3	负责人姓名	刘春田	负责人联系方式	██████████
从业人员团员青年人数	1	28周岁以下团员人数			0
		年满28周岁至35周岁青年人数			1
从业人员中民主党派人数	0	从业人员中少数民族人数	0	从业人员中女性总数	3
是否建立工会	是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	否				
党建指导员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	是		
党组织名称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中共北京市文化教育



	展基金会流动党员党支部					领域基金会第二联合委员会
党组织类别	党支部			党组织成立时间		2016-12-26
党组织书记	姚欢庆	联系电话	████████	联系邮箱	████████	
党组织联系人	张依茹	联系电话	████████	联系邮箱	████████	

党员信息												
党员总体情况			党员总数	5			党员中 专职人员	3人		党员中 兼职人员	2人	
			流动党员数	1			正式党员	5人		预备党员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党组织关系所在支部	人员类别	加入党组织日期	转为正式党员日期	工作岗位	党内职务	行政职务	
刘春田	男	汉族	1948-09-05	硕士研究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教研室党支部	正式党员	1976-06-01	1976-06-01	事业单位管理岗位	党支部委员	理事长	
沈致和	男	汉族	1954-02-04	硕士研究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教研室党支部	正式党员	1984-10-01	1985-10-01	退休人员	党支部委员	监事	
姚欢庆	男	汉族	1971-10-14	博士研究生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教研室党支部	正式党员	1995-01-01	1996-01-01	事业单位工勤岗位	党支部书记	秘书长	
张依茹	女	汉族	1991-09-26	硕士研究生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党委组织部	正式党员	2011-05-01	2012-01-01	民办非企业工勤岗位	无	一般工作人员	
单威	女	汉族	1988-10-16	硕士研究生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第三中学	正式党员	2009-10-01	2010-10-01	民办非企业工勤岗位	无	一般工作人员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活动场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0.00 平方米	党组织活动经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0.80 万元
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拨付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费用列支 <input type="checkbox"/> 自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	积极分子	0 人	发展对象	0 人		
	预备党员	0 人	转正	0 人		
年度组织生活	党员大会	1 次	支委会	0 次		
	组织生活会	1 次	党课	0 次		
是否开展党建工作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党建品牌活动（简述特色、做法）	今年，基金会党支部创新党建工作载体，除了通过召开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以及“三会一课”等传统形式进行思想学习以外，还积极组织 and 参与党建实践活动，基金会党员在实践中增强对党的历史的了解，提升党员思想觉悟。					

社会组织及党组织所获主要荣誉				
时间	所获奖项	获奖原因	颁奖单位	备注

填表说明：

1. 从业人员是指在秘书处等内设机构的全职工作人员；
2. 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请严格按照党组织成立批复红头文件填写；
3. 流动党员是指由于就业或居住地变化等原因，在较长的时间内无法正常参加正式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活动的党员。

4.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选“是”须填写党建指导员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5.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选“是”须填写党组织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6. 党员信息

党员总数=专职党员+兼职党员=正式党员+预备党员，流动党员数应不大于党员总数。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中涉及“是”或“否”的选项，选“否”后相关信息不用填写。

7.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年度组织生活”，未建立党组织的不用填写。

8. 从业人员青年人数是指 18-35 周岁的青年人数；28 周岁以下团员人数是指计入共青团，具

有团籍的人数；年满 28 周岁至 35 周岁以下团员人数是指加入共青团且保留团籍的党员

（一

般是专、兼职团干部）。

**（六）人力资源情况**

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总数		全职 3(人)				兼职 (2) 人	
	5 人		专职 (3 ) 人		借调	离退休	负责人	工作人员
	男	女	负责人	工作人员				
	1 人	4 人	0	3 人	0 人	0 人	0 人	2 人
户籍	京籍		1 人		非京籍	4 人	境外人员	0 人
学历结构	博士及以上		0 人		硕士(含在职研究生)	2 人	本科	3 人
	大专		0 人		中专	0 人	高中及以下	0 人
职称结构	高级职称	0 人	中级职称	0 人	初级职称	0 人	无职称	5 人
	其中：高级社工师		0 人		社工师	0 人	助理社工师	0 人
年龄结构	35 岁 (含) 及以下		2 人		35 岁以上-60 岁 (含)	3 人	60 岁以上	0 人
在本	1 年以内 (含) 的		1 年至 3 年 (含) 的		3 年至 10 年 (含) 的		10 年以上的	

单位工作年限	0	2	3				0	
工资薪酬	执行工资制度	自定岗位	年工资总额	282328.41元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230128.41元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52200元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0元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0元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56465.68元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56465.68元
社会保障	签订劳动合同	5人		参加社会保险			3人	
	参加住房公积金	3人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0人		参加商业保险	0人	
志愿者情况	志愿者岗位数	1个		志愿者人数			43人	
	志愿者服务人次	500人次		志愿服务时间			10小时	

###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4110800.00	0.00	4110800.0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4110800.00	0.00	411080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30800.00	0	13080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3980000.00	0	398000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	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深圳怡化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0	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0	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10000.00	0	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
北京知产宝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	0	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0	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年会、中知实务论坛、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50000.00	0	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2019）
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	230000.00	0	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年会、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
合计	2750000.00	0.00	

说明：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是 否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是 否	开展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是 否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是 否	
开展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 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3882478.19
本年度总支出	3483778.14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3215531.65
管理费用	264621.30
其他支出	3625.19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82.82%（本年）83.62%（前三年末净资产）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6.08%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 (27) 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名 称： 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 运作模式： 服务对象： 服务领域： 服务地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 项目本年度收 入： 项目本年度支 出： 运作模式： 服务对象： 服务领域： 服务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比表彰 <input type="checkbox"/> 节会 <input type="checkbox"/> 庆典 <input type="checkbox"/> 论坛 <input type="checkbox"/> 研讨会 <input type="checkbox"/> 表彰活动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人民币 0 元 人民币 146552.95 元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资助 <input type="radio"/> 运作 <input type="radio"/> 混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有人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 <input type="checkbox"/> 某类特殊人群 <input type="checkbox"/> 少数民族裔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妇女 <input type="checkbox"/> 某种病种人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radio"/> 体育 <input type="radio"/> 教育 <input type="radio"/> 医疗卫生 <input type="radio"/> 文化艺术 <input type="radio"/> 社会服务 <input type="radio"/> 科学研究 <input type="radio"/> 生态环境 <input type="radio"/> 灾害救助 <input type="radio"/> 法律与公民权利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政府倡导 <input type="radio"/> 公益事业发展 <input type="radio"/> 志愿服务 <input type="radio"/> 扶贫及社区发展 <input type="radio"/>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国 <input type="checkbox"/> 北京市 <input type="checkbox"/> 天津市 <input type="checkbox"/> 河北省 <input type="checkbox"/> 黑龙江 <input type="checkbox"/> 吉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辽宁省 <input type="checkbox"/> 内蒙古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山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市 <input type="checkbox"/> 江苏省 <input type="checkbox"/> 浙江省 <input type="checkbox"/> 湖北省 <input type="checkbox"/> 河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山东省 <input type="checkbox"/> 江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福建省 <input type="checkbox"/> 湖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 <input type="checkbox"/> 广西壮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云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贵州省 <input type="checkbox"/> 四川省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庆市 <input type="checkbox"/> 海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西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陕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甘肃省 <input type="checkbox"/>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青海省 <input type="checkbox"/> 宁夏回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安徽省 <input type="checkbox"/>
项 目 介 绍： 2019 年 1 月 3 日，由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导，深圳市南山

绍： 区人民政府、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美国全国商会全球创新政策中心联合主办,深圳华夏泰和知识产权有限公司、知产力、知产宝等联合协办的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在深圳市南山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多功能厅隆重举行。本次峰会特邀了来自国家专利局、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最高人民法院、深圳市南山区委、政法委和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美国全国商会全球创新政策中心、美国知名大学的多位中美知识产权大法官、高级官员、专家学者、知名企业代表共同出席。本次峰会中美双方学者专家的探讨交流为推进中美知识产权合作提供了智库基础,伴随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的顺利举办,社会公众将更加重视知识产权的价值,并将促进创新发展。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作为本次会议的支持单位,在资金、专家推荐、会务统筹等多方面为“第二中美知识产权峰会”提供了全面支持,全程参与了筹备并监督了支持资金的使用,为本次会议提供的146,552.95元资金,用于支付交通费、差旅费、翻译费等会议成本。

项 目 名 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

称 :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104650.3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  
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与网民兴趣的转移，短视频行业迎来爆发期，成为新的现象级产品。这种碎片化的传播形式因其与快节奏的现代生活和互联网的即时性、互动性的契合而获得了大批的用户，较低的用户参与门槛与较短的制作周期也吸引了大批的内容“分享者与创作者”，资本的不断进场快速催生着产业的蓬勃发展。然而在风起云涌的发展态势之下，作为内容聚集地的短视频平台涉及的内容侵权行为也不可避免地发生，并反作用于产业的发展。国家版权局表示，在2019年开展的网络版权专项治理行动中，短视频将是一大整治重点。作为传统的内容生产方及权利方，短视频的出现给其权利保护和商业运营带来了新的挑战和困扰。非法抓取、剪辑、改编形成的短视频，是否构成侵权？平台方对于内容（包括用户上传与平台自行上传）的审查与管理具有怎样的责任与义务？基于此，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于2019年1月5日召开了“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邀请来自法院、行政机关、高校等单位的专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104,650.30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交通费、组织费、餐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9215.95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民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  
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  
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自新《电子商务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相关法律规定是否能有效  
遏制或解决电商平台强迫商家“二选一”站队、大数据杀熟等乱象等问题引起了  
社会与学界的广泛讨论。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  
“《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专家学者们结合上述问题,对新电商法相关  
条款的意义、理解与适用,以及实践中可能存在的难点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  
讨。通过本次会议的探讨,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对于电商平台要求商家站队等  
行为,很多规制和处罚都是从反不正当竞争的角度提出的,各界应认真研究电  
子商务法与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条款的关系,充分考虑平衡各方利  
益。执法要严,规范市场秩序,电商平台合法竞争,共同促进电商行业健康有序发  
展。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作为本次会议的支持单位,不仅为  
本次会议提供了专家资源的支持,而且为本次会议提供了 9,215.95 元的资金  
资助,用于支付交通费、办公费、餐费等会议成本。

项 目 名 称: 专利法修正案(草案)修改意见研讨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  
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11521.97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  
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  
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  
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2019年, 专利法修改进入到了关键阶段, 全国人大法工委向最高人民法院等  
司法部门征求意见, 2019年1月28日, 在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知识产权庭)  
的组织下, 由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知识产权庭)主办, 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  
权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协办的“专利法修正案(草案)  
修改意见研讨会”在京举行, 来自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经济法室、  
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知识产权庭)、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知识产权法  
院、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理工大学等立法、司法、学术研究、法律  
实务各界的多位专家参加了本次会议, 并就专利法修正案(草案)提出修改意  
见。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作为本次会议的支持单位, 不仅为  
本次会议提供了专家资源的支持, 而且为本次会议提供了11,521.97元的资金  
资助, 用于支付组织费、餐费、劳务费、翻译费等会议成本。

项 目 名 称: 第四届亚洲知识产权圆桌会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  
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人民币 27850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  
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  
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  
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一直致力于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项目, 资助优秀学生求学深造等, 受助学生会均以优异的成绩完成了学业, 有些学生也开始在知识产权法学界崭露头角, 为我国知识产权事业提供了优质的人才储备。2019年1月30-31日, 由新加坡管理大学亚洲智慧财产及法律应用研究中心举办的第四届亚洲知识产权圆桌会议在新加坡举行, 我基金会资助四名知识产权专业硕士生和博士生参加了本次会议, 四位同学均撰写了英文论文并发表了英文演讲。在本次助学项目中,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累计投入了27850.00元的资金支持, 主要用以支付参会学生的差旅费等参会成本。

项 目 名 称: 万慧达北翔杯商标辩论赛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0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12846.39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  
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  
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  
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2019年3月-7月,从北京到银川,“万慧达北翔杯”CTA首届全国高校商标热  
点问题辩论赛于2019年7月7日正式进入了决赛阶段,本届辩论赛旨在推动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教育,培养更多优秀的知识产权从业人才,激发高校创新创  
业活力,强化高校创新创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引导高校学生对中国知识产权  
实践中的热点问题予以关注、研究和探讨,提升师生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  
用能力。经过精彩的角逐和激烈的较量,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  
金会的支持下以及基金会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姚欢庆老师的亲自带  
领下,中国人民大学代表队在本届辩论赛中勇夺冠军。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  
法律发展基金会一直致力于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项目,资助优秀学生求学深  
造、资助学生参加国际会议、撰写英文论文并发表演讲等,以期为我国知识  
产权事业提供更多优质的人才储备。在本次辩论赛中,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  
法律发展基金会累计投入了12,846.39元的资金支持,主要用以支付参赛学  
生的劳务费、组织费、差旅费、交通费等参赛成本。

项 目 名 称 : 中关村知识产权国际对话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  
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7260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2019年4月22日,作为第19个世界知识产权日的系列宣传活动之一,2019中关村知识产权国际对话会在中关村东升国际科学园率先拉开帷幕,本对话会由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与中国知识产权杂志社联合主办、海淀区知识产权局指导,负责知识产权、贸易和投资的外交官、外国商会代表,中外科技企业、金融投资领域的的朋友,以及知识产权代理和律师等专家学者齐聚一堂,共话知识产权和相关贸易、投资、金融等领域的外中合作与发展。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会务统筹等多方面为本次会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7,260.00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会议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213174.67 元

运作模式: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随着中国现代化建设进入新时代,国家的发展水平和创新能力不仅取决于社会实践领域的发展创新,还体现在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日益完善。因此,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方面。为增强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了解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立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完善企业知识产权预警能力,避免知识产权纠纷带来的损失,实现企业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2019年4月24日,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共同举办了“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对知识产权政策机制、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机制、创新产业集聚机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制、知识产权保护联动机制等协调机制进行了深入探讨,以促进不同领域之间的协调合作,实现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为指引,以知识产权大数据为基础,整合知识产权信息资源、创新资源和服务资源,充分发挥重点产业知识产权核心价值,将知识产权保护融入到企业创造-运用-保护-管理的整个生命周期,助推经济发展。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213,174.67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组织费、餐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制作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 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75550.13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文化产业的迅猛发展,网络视频已经形成了一个利润近百亿的庞大市场,面对着巨大的利润,通过技术手段侵犯网络视频版权的行为变得日益猖獗。由于互联网侵权手法不断翻新,涉网案件愈发复杂,现行法律在应对网络视频知识产权侵权行为中也显示出局限性,单一的民事诉讼救济手段已经不能满足互联网视频产业的良性发展。如何通过民事、刑事、行政等部门的多方救济,解决网络空间高技术侵权行为的规制问题,维护网络空间的合法秩序,预防、惩治网络犯罪是需要进一步明确的事情。为此,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于2019年5月25日举办了“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邀请相关专家以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的发展趋势分析、互联网视频领域侵权行为证据获取上的难点分析、互联网视频领域侵权行为的刑事规制手段为主题,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会务统筹等多方面为本次会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75,550.13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组织费、交通费、会议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 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246018.76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2019年6月1-2日,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顺利举行。本届年会以“完善知识产权法治,服务国家经济建设”为主题,围绕知识产权制度完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知识产权仲裁等重大热点问题,以11个分论坛的形式展开了热烈讨论,并配合中国法学会“法学家下基层”专题法治调研活动在年会上专门开辟分会场,与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共同举办了“企业知识产权问题座谈会”,在会议内容上秉承了前沿、多元的议题设置风格,让来自知识产权界的专家学者、学生有机会面对面的充分交流。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王其江以及来自最高人民法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全国科研院所、企业、律所的知识产权界的法官、政府官员、专家学者、律师及企业代表约800人参加了本次年会,在参会嘉宾阵容和人数上再创佳绩。中国知识产权杂志、法制日报、知产力、搜狐、网易等多家媒体对本届年会进行了深度跟踪报道,年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会务统筹等多方面为本次会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246,018.76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会议费、组织费、劳务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 第三届网络文化行业发展及知识产权战略专家研讨会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46236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表明，只有紧紧抓住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环节，不断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才能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围绕加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著作权法修订草案，当前，尤其是网络时代的著作权相关问题再次引起了多方关注。2019年7月14日，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了第三届网络文化行业发展及知识产权战略专家研讨会，邀请到来自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科研院所、实务单位的专家，就我国著作权法的基本理论问题、网络文学行业发展及其著作权保护问题、我国著作权司法审判中的热点问题、我国著作权行政管理中的热点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会务统筹等多方面为本次会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 46,236.00 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劳务费、组织费、交通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04078.29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2008 年之后,我国标准必要专利在数量增长快,既表明我国企业对标准必要专利的重视,同时也产生了对“质”的担忧。作为专利制度中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在不少重大案件中都能看到标准必要专利的身影,2019 年初,被称为中国第一起标准必要专利使用费纠纷案的华为与美国交互数字 (IDC 公司) 等 4 公司之间的纠纷案历时八年后以调解结案,再度引起了各界对这一问题的热烈讨论。2019 年 8 月 23 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的“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在京举行。来自司法、行政、学术、实务各界的专家围绕全球费率是否 FRAND 及司法管辖问题、禁诉令制度对司法管辖、司法礼让的影响、对于他国禁诉令的本国反制措施、确定标准必要专利 FRAND 许可费的考量因素,实践中如何回归符合 FRAND 的许可费率等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在当前第四次《专利法》修订之际,为相关问题和制度设计提供了更加丰富的建议。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等多方面为本次会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 104,078.29 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劳务费、交通费、餐费、翻译费、组织费等会议成本。

项 目 名 称：SS2020 MODE TALK 行业聚谈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23325.7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MODE 上海服装服饰展作为上海时装周同期官方配套展会，是全国乃至全球首个 SHOWROOM 集合体为特色的时尚商贸展会。除了服装服饰展示交易之外，MODE 还同期举办聚焦行业热点话题的“MODE TALK 行业聚谈”，汇聚相关业内资深专业人士，结合各自的经历进行观点分享，从多角度深入解读未来时尚领域的前沿趋势。这一板块的加入，充分诠释了时尚的广泛性和包容性，以及与科技、金融、环保等行业密不可分的关系。继 2018 年后，2019 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再次为本公益座谈提供支持，2019 年 10 月 13 日 MODE TALK 行业聚谈聚焦趋势报告、行业赋能等热点问题，邀请了来自京东集团等公司的法务或律师与 LEAF XIA 品牌设计师 Leaf Xia，共同就“时尚产业中的知识产权保护”这一话题展开了愉快的交流。通过交流，学术界与产业界增进了对彼此行业特点的了解，也发现了更多可以进一步沟通合作的主

题。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统筹等多方面为本公益项目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提供了 23,325.70 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服务费、劳务费、差旅费等项目成本。

项 目 名 称：援疆公益讲堂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入：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出：人民币 5450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落实中共北京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委员会、北京市文化教育领域基金会第二联合党委关于“共产党员献爱心”的号召，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党支部书记姚欢庆同志前往新疆阿瓦提县人民法院为全体干警作了题为《民商法审判中的法律思维》讲座。讲座中，姚欢庆同志深入浅出、引经据典，用丰富的学识和经验，结合讲解与互动的方式，启发、帮助阿瓦提县人民法院干警们运用法律思维解决审判中遇到的问题，更好将法律理论运用在日常的

工作实践之中。本次讲授的效果获得了阿瓦提县法院干警的高度肯定。习近平总书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强调共产党员要“为民服务解难题”。通过本次党员援疆公益活动，不仅使基金会党员同志能有机会深入了解新疆基层法院干警在审判实践中的现实需求，而且能充分发挥基金会党员专业优势在党建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是一次发挥专业优势举办公益项目与党建工作相结合的成功实践。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共投入5,450.00元用于支付差旅费等项目成本。

项 目 名 称：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人民币 99835.32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至 2019 年已连续举办七届，本论坛通过邀请知识产权领域的专家学者以及实践领域的法官律师共同研讨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过程中遇到的突出问题，对知识产权领域理论界与实务界产生很大影响，为促进我国知识产权法治的完善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19 年 10 月 19 日，

由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理论研究中心（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及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共同举办的“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隆重举行。本次会议邀请了来自清华、人大、南开、北京理工等学校的学者，最高人民法院、北上广三家知识产权法院、江苏省高院、成都知识产权法庭等法院的法官，柳沈等知名律所的律师以及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平台、WIPO 北京办事处、知产宝等企业机构代表共同围绕外观设计制度的完善、人工智能与专利权保护、惩罚性赔偿、技术成果转化四个专题展开了深入的交流。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统筹等多方面为本届论坛提供了全面支持，其中基金会提供了 99,835.32 元的资金支持，用于劳务费、交通费、餐费、差旅费、制作费等会议成本。

项 目 名 称：参加律师协会全球系列会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入：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出：人民币 29968.74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美国联邦巡回律师协会是为美国联邦法院法官与律师之间建立良好对话渠道而建立的非盈利机构，其自2012年起举办的全球系列会议致力于促进思想领袖就创新、知识产权和专利等议题进行对话，通过邀请来自加拿大、英国、法国、德国、瑞士、日本、韩国、美国、中国、巴西和其他国家的律师、法官与学者，讨论涉及贸易与知识产权的热点问题，并就世界各地知识产权和相关制度面临的关键挑战进行高级别交流，其国际交流贡献获得了较高的评价。2019年10月14-16日，全球系列会议在美国夏威夷州檀香山市举行，本次会议聚焦环太平洋国家（中国、日本和韩国）重要的知识产权热点，还介绍了包括欧洲、德国、美国、加拿大和其他国家和地区的观点，中国、德国、日本、韩国、美国等国家的多位法官也参加了本次会议。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会长、刘宿金工作室刘春田教授受邀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参与了关于创新体系的讨论，探讨创新体系的重要属性以及如何鼓励创新。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参加本次会议投入了29,968.74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差旅费等参会成本。

项目名称：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18000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系列活动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和《中国知识产权》杂志共同筹办，活动内容围绕泛 IP 展开，不仅包括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企业 IP 的有效运营等知识产权行业话题，还包括其他新兴产业动态、领军企业和独角兽企业的典型案例分析及经验分享等泛知识产权领域话题。本次活动旨在捕捉行业内备受关注的前沿信息，分享行业动态，为知识产权行业人士提供学习的平台，搭建交流的桥梁。2019 年 10 月-12 月，“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系列活动已举办六期，邀请到了来自爱奇艺、腾讯、百度等知名互联网企业的法务或律师分享观点，探讨话题涉及流量劫持、互联网黑产、网络爬虫、区块链等当前互联网行业热议话题。2019 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累计投入了 18,000.00 元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培训费等项目成本费用。

项目名称：第四届知识产权天一论坛暨宁波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年会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18830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为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中央深改委《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围绕宁波市委市政府“六争攻坚、三年馨高”决策部署，结合宁波市知识产权发展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需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宁波大学法学院、宁波市律师协会经商宁波市法学会后于2019年11月24日在宁波市举办第四届知识产权天一论坛和宁波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本届论坛以“严格知产保护，助力宁波制造”为主题，邀请了来自最高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法官、来自北京、福建、江苏以及杭州、温州、绍兴、宁波的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专利代理师、企业法务、高校师生等250余人参与本次论坛的研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次会议提供了18,830.00元的资金支持，用于餐费等会议成本。

项目名称：“阳光知识产权论坛”系列公益讲座（2019）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31675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阳光知识产权论坛”系列公益讲座是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主办的系列公益讲座项目，本公益项目主要面向高校学者和学生，并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旨在通过这种方式，鼓励学者研究、鼓励学生学习知识产权学科前沿问题。截至2019年底“阳光知识产权论坛”系列公益讲座已举办了10期，邀请到了多位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就知识产权基础理论、商标制度、互联网产业发展中的知识产权问题、以色列科技创新的观察与思考、比较法视野下我国人胎干细胞相关发明的可专利性、大数据时代的法律人工智能与人工智能法律、数据爬虫相关法律问题研究等多个方面的知识产权热点和难点问题进行了深入解读。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作为本公益项目的主办方，负责每期讲堂的筹办，2019年度为本项目提供了31,675.00元的资金支持，主要用于支付交通费、组织费、餐费、劳务费等项目成本。

项目名称：阳光知识产权人（2019）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150000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

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为关爱知识产权行业人员的学业、研究、生活、健康等各方面，更好地实现“科教兴国，扶贫助弱，推动知识产权与法律的发展”这一基金会根本宗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会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与《中国知识产权》杂志社联合倡议（发起）“阳光知识产权人”这一以“促进知识产权行业人员学业、职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的项目活动。本项目的受助方为知识产权行业人员，并优先为遇重大疾病的受助方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用于医疗救助。截至2019年底，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已通过该项目已经向袁博和羊大雄两位受助方分别支付了10万元、5万元的资助金。

项目名称：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2019）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180872.78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 2019年“4·26知识产权活动周”期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与广州互联网法院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继续围绕“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这一核心领域,在互联网审判机制改革研究、互联网司法论坛、互联网法律人才培养、互联网法官研修培训、互联网司法论坛等多方面开展更丰富、多元、开放的交流与合作,共同探索和推动互联网空间治理法治化。截至2019年年底,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发展基金会的支持下,基金会与广州互联网法院已共同举办了多期“互联网司法高级研修班”,并成功举办了“互联网司法的广州实践研讨会”。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在资金、专家推荐、统筹等多方面为上述项目提供了全面支持,2019年,基金会累计为本项目提供了180872.78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组织费、制作费、会议费、差旅费、交通费、劳务费等项目成本。

**项目名称:** 学者科研资助项目(2019)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41200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为更好的践行“科教兴国，扶贫助弱，推动知识产权与法律的发展”宗旨，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一直致力于促进法律类，尤其是知识产权法相关的科研活动，为此基金会成立了“学者科研资助项目”，根据研究成果所发表的学术期刊等级的不同，为科研人员提供不同等级的科研资助，以鼓励创新，鼓励更多的科研人员投身科研，为我国知识产权法律乃至法制建设提供更多的智力支持。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项目投入了141,200.00元的资金支持，用以支付劳务费等项目成本。

项目名称：中知实务论坛（2019）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145265.21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目介绍：“中知实务论坛”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和《中国知识产权》杂志共同发起的系列论坛，论坛结合所在地最为关注和集中的知识产权前沿问

题，延请各地学者和法官，共同展开不同地域，共同领域的专业交流。当前已开展的讨论内容涉及知识产权诉讼特别程序焦点问题、互联网不正当竞争案件焦点问题、惩罚性赔偿的探索与难点问题、电子存证相关技术及司法采信难点问题等多个热点问题。2019年度北京站、成都站、南京站、武汉站、深圳站、福建站均取得了显著的效果，不仅积极探讨了各地司法难点问题的解决路径，同时加大了各地知识产权话题的影响力。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项目累计投入了145,265.21元的资金支持，用以支付会议费、差旅费、会议餐费、交通费、速记费、组织费等项目成本。

项 目 名 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1236011.61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改革开放开启了新征程，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绍： 和战略设计也需要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不断谋新  
篇、布新局，尤其是在知识产权资源整合、平台建设方面转变观念，抬高眼

界，以系统化的思维、全球化的眼光，面向实践、面向未来，聚拢各方优势力量，整合全球头部资源。“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应运而生。联盟旨在整合国内外知识产权领域高端知识与人才资源，促进知识产权、科技创新与资本市场的深度融合。联盟成员包括海内外上市公司、创新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行业协会和其他社会团体等。共同搭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知识产权资本化服务、协同保护服务、信息服务、交流服务等综合平台，协助企业解决中国市场营销和全球市场布局过程中所面临的核心问题和挑战，帮助企业通过上市融资等资本化渠道获得更快更好的发展，以建立与企业长远发展相匹配的知识产权运营和保护体系。为了支持这一平台的建设，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累计投入了1,236,011.61元资金支持，用于支付劳务费、制作服务费、餐费、代理服务费等、设计费、组织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等成本费用。

项 目 名 称 筹建基金会图书馆（2019）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〇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〇 是 ⊙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22787.6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〇 运作 〇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input type="checkbox"/> 宁夏回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安徽省 <input type="checkbox"/>
<p>项目介绍: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多年来坚持持续投入资金用于知识产权类专业书籍的购置,建立了阳光知识产权图书馆。馆藏书籍对国内外知识产权制度的研究实践都极具参阅价值,且书目每年仍在持续更新中。如需借阅,可与基金会办公室联系,查阅馆藏书目,办理借阅手续。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继续致力于建设该图书馆,投入了22,787.60元购置了一批新书。</p>
<p>项目名称: 专利制度中的停止侵害请求权(禁令)研究</p> <p>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p> <p>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p> <p>本年度是否开展: <input type="checkbox"/> 评比表彰 <input type="checkbox"/> 节会 <input type="checkbox"/> 庆典 <input type="checkbox"/> 论坛 <input type="checkbox"/> 研讨 <input type="checkbox"/> 展会 <input type="checkbox"/> 表彰活动</p> <p>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p> <p>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p> <p>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57354.28 元</p> <p>运作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资助 <input type="radio"/> 运作 <input type="radio"/> 混合</p> <p>服务对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有人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 <input type="checkbox"/> 某类特殊人群 <input type="checkbox"/> 少数族裔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妇女 <input type="checkbox"/> 某种病种人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服务领域:</p> <p><input type="radio"/> 体育 <input type="radio"/> 教育 <input type="radio"/> 医疗卫生 <input type="radio"/> 文化艺术 <input type="radio"/> 社会服务 <input type="radio"/> 科学研究 <input type="radio"/> 生态环境 <input type="radio"/> 灾害救助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法律与公民权利 <input type="radio"/> 政府倡导 <input type="radio"/> 公益事业发展 <input type="radio"/> 志愿服务 <input type="radio"/> 扶贫及社区发展 <input type="radio"/> 其他</p> <p>服务地区:</p> <p><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国 <input type="checkbox"/> 北京市 <input type="checkbox"/> 天津市 <input type="checkbox"/> 河北省 <input type="checkbox"/> 黑龙江 <input type="checkbox"/> 吉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辽宁省 <input type="checkbox"/> 内蒙古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山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市 <input type="checkbox"/> 江苏省 <input type="checkbox"/> 浙江省 <input type="checkbox"/> 湖北省 <input type="checkbox"/> 河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山东省 <input type="checkbox"/> 江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福建省 <input type="checkbox"/> 湖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 <input type="checkbox"/> 广西壮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云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贵州省 <input type="checkbox"/> 四川省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庆市 <input type="checkbox"/> 海南省 <input type="checkbox"/> 西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陕西省 <input type="checkbox"/> 甘肃省 <input type="checkbox"/>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青海省 <input type="checkbox"/> 宁夏回族自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安徽省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介绍: 停止侵害请求权一直以来被认为是专利权救济中的应有之义,但近年来,我国侵犯专利权诉讼的司法实践中出现了在认定侵权人侵权的同时,判令侵权人不停止侵权的情况。综合我国理论界和实务界的观点来看,我国法律逐渐意识</p>

到在判令侵权人停止侵权时有判令侵权人不停止侵权的必要,即有对专利权人停止侵害请求权进行限制的必要。本研究报告旨在对专利制度中的停止侵害请求权(禁令)进行比较研究,以期我国的禁令制度设计提供一些思路。2019年,专利制度中的停止侵害请求权(禁令)研究项目继续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为本项目提供了57,354.28元的资金支持,用于支付组织费、差旅费、劳务费等科研调研成本。

项 目 名 称 : 互联网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规制研究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节会  庆典  论坛  研讨  展会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否

计: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50000 元

出:

运作模式:  资助  运作  混合

服务对象:

所有人  儿童  老人  某类特殊人群  少数族裔  残疾人  妇女  某种病种人群  其他

服务领域:

体育  教育  医疗卫生  文化艺术  社会服务  科学研究  生态环境  
 灾害救助  法律与公民权利  政府倡导  公益事业发展  志愿服务  扶贫及社区发展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黑龙江  吉林省  辽宁省  内蒙古自治区  山西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湖北省  河南省  山东省  江西省  福建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云南省  贵州省  四川省  重庆市  海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徽省

项 目 介 绍: 2017年《反不正当竞争法》的修订,根据互联网领域反不正当竞争的客观需要,针对司法实践中的突出问题,增加了互联网不正当竞争行为条款。其以具体列举的形式进行总结,规定了互联网领域应予禁止的三种典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类型:插入链接跳转目标、间接破坏他人产品或服务、恶意不兼容。然而,仍然还有一些司法实践中已认定为不正当竞争的常见类型,如未经授权或同意

地抓取其它网络经营者数据和内容等，法条没有对此进行回应。实际上，现在这几类行为在互联网领域中已比较少见。造成这一互联网专条从实施开始就落后于现实，难以满足现实需要。立法的滞后性难以避免，互联网技术更是发展迅猛，商业方式随之不断更新，新类型的竞争行为层出不穷。本研究项目结合各学者的观点，对互联网中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类型进行分类简要阐述。基于此，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委托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组成课题组，对“互联网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规制”进行了专项研究并形成了研究报告，基金会为此研究项目支付了 50,000.00 元的咨询费。

说明：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 四、本年度扶贫协作和参与脱贫攻坚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扶贫联络人姓名： 联系方式：

#### 2019 年度扶贫协作社会捐赠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捐赠日期	捐赠方式	捐赠金额		捐赠地区	接收单位或地区 (具体到县、乡、村)	内容描述
			现金	物资折价			

1

#### 填报说明：

- 1.捐赠时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 2.捐赠范围：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该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 3.捐赠方式：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 4.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 5.捐赠地区：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6.接受单位或地区：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地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 7.内容描述：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 50 字。
- 8.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主要会员的名称。

#### 2019 年北京市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及精准救助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	详细地点	项目类别	全年累计收入	项目概述

权 与  
法 律  
发 展  
基 金  
会 秘  
书 长、  
党 支  
部 书  
记 姚  
欢 庆  
同 志  
前 往  
新 疆  
阿 瓦  
提 县  
人 民  
法 院  
为 全  
体 干  
警 作  
了 题  
为《民  
商 法  
审 判  
中 的  
法 律  
思 维》  
讲 座。

填报说明：

- 1.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 2.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 3.项目类别：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科技扶贫、金融扶贫、生活资助、生态扶贫、基础设施、志愿服务、消费扶贫；
- 4.单位：万元；
- 5.项目概述：不超过100字；
- 6.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 7.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扶贫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 3、涉外活动情况

(1) 基本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登记管理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外籍人员在 本单位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机构 负责人	工作人员	会员	志愿者
	人数	0	0	0	0	0	0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 1 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0 次	0 次	1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 0 个，本单位共计 0 人次出访。						

(2)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工作对象和内容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注：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19 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 在境外开展的公益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形式(独立/合作)	实施国家(地区)	项目资金(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4) 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 类型	参加时间	缴纳会费 数额(单 位:人民币 元/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注: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19 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 政府间国际组织, 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3.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 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	1250000.00	0	170973.24	0	1048381.40	16656.97	1236011.61
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 2019 年年会	290000.00	0	36000.00	0	210018.76	0	246018.76
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	250000.00	0	0	0	187094.67	26080.00	213174.67
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2019)	200000.00	0	112923.78	0	65836.00	2113.00	180872.78
阳光知识产权人(2019)	165000.00	150000.00	0	0	0	0	150000.00
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	200000.00	0	0	0	146552.95	0	146552.95
合计	2355000.00	150000.00	319897.02	0.00	1657883.78	44849.97	2172630.77

说明:

-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 满



	表人	是受金融监 管管理部门 监管的机构		限	方式	收益金额	额
招商银行 北京双榆 树支行	唐文	是	1000000. 00	2019 年 04 月 30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固定	33634.39	33634.39
合 计			1000000. 00			33634.39	33634.39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 （九）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投资	33634.39	20856.00
合 计	33634.39	20856.00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傅强国	本基金会发起人
黄士林	本基金会发起人
朱仲明	本基金会发起人
徐驰	本基金会发起人
翟雪梅	本基金会发起人



刘瑞起	本基金会发起人
-----	---------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 (1)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请选择---	0	0	0	0

###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请选择---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 计				

###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请选择---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请选择---				

应收账款：	0	0%	0	0%
-------	---	----	---	----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300	0	0	0	0	0
合 计	300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 计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请选择---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例		
友谊宾馆	300	100	300	100	2012年	押金

合计	300	---	300	---	---	---
----	-----	-----	-----	-----	-----	-----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1)、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	0	0	20000	0	2000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计				20000		20000

###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特斯拉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0	0	20000	100	2019年	预付款
合计		---	20000	---	---	---

## (十三)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 (十五)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下简称“基金会”）继续坚持宗旨，以促进中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为目标，资助我国知识产权相关组织及科研机构开展各类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教学、研讨、科研及文化交流活动，取得了丰硕成果，赢得了良好的社会信誉。2019年，基金会共接受捐款4,110,800.00元。其中大额捐赠包括：来自深圳怡化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捐款650,000.00元，用于资助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来自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捐款600,000.00元，用于资助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建设（2019）；来自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捐款410,000.00元，用于资助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来自北京知产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捐款330,000.00元，用于资助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来自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的捐款280,000.00元，用于资助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会、中知实务论坛、创之翼阳光公益讲堂；来自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捐款250,000.00元，用于资助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2019）；来自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的捐款230,000.00元，用于资助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会、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为有效管理和提高基金会资金的利用率和资产价值，基金会购买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的理财产品，委托其对部分资金进行理财管理，2019年度共收益33,634.39元。2019年，在基金会共资助的知识产权学术活动，基金会有效监督主办单位对捐赠资金的使用情况。基金会本年度资助的活动包括：1.2019年1月3日，由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导，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美国全国商会全球创新政策中心联合主办，深圳华夏泰和知识产权有限公司、知产力、知产宝等联合协办的“第二届中美知识产权峰会”，基金会共资助了146,552.95元。2.2019年1月5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召开的“短视频版权问题及竞争规制专家研讨会”，基金会共资助104,650.30元。3.2019年1月26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召开的“《电子商务法》热点问题研讨会”，基金会共资助了9,215.95元。4.2019年1月28日，由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知识产权庭）主办，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协办的“专利法修正案（草案）修改意见研讨会”，基金会共资助了11,521.97元。5.2019年1月30-31日，由新加坡管理大学亚洲智慧财产及法律应用研究中心举办的第四届亚洲知识产权圆桌会议，基金会共资助了27850.00元，供优秀学生参会。6.2019年3月-7月，“万慧达北翔杯”CTA首届全国高校商标热点问题辩论赛，基金会共资助了12,846.39元，供优秀学生参赛。7.2019年4月22日，由海淀区知识产权局指导，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与中国知识产权杂志社联合主办的“2019中关村知识产权国际对话会”，基金会共资助了7,260.00元。8.2019年4月24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共同举办的“知识产权法治与营商环境论坛”，基金会共资助了213,174.67元。9.2019年5月25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的“互联网视频领域新型侵权行为治理研讨会”，基金会共资助了75,550.13元。10.2019年6月1-2日，由中国法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主办，黑龙江大学法学院承办的“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基金会共资助了246,018.76元。

11.2019年7月14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的“第三届网络文化行业发展及知识产权战略专家研讨会”,基金会共资助了46,236.00元。12.2019年8月23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的“标准必要专利诉讼及规制新进展”座谈会,基金会共资助了104,078.29元。13.2019年10月13日,由上海时装周组委会举办的“SS2020 MODE TALK 行业聚谈”,基金会共资助了23,325.70元。14.2019年,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开展了“援疆公益讲堂”,基金会党支部书记、秘书长为新疆阿瓦提县人民法院为全体干警作了题为《民商法审判中的法律思维》讲座,基金会共资助了5,450.00元。15.2019年10月19日,由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理论研究中心(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共同举办的“第七届创新中国与知识产权保护论坛”,基金会共资助了99,835.32元。16.2019年10月14-16日,由美国联邦巡回律师协会举办的全球系列会议,基金会共资助了29,968.74元。17.2019年10月-12月,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和《中国知识产权》杂志共同筹办的“创知翼阳光公益讲堂”系列活动,基金会共资助了18,000.00元。18.2019年11月24日,由宁波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举办,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宁波大学法学院、宁波市律师协会共同承办的“第四届知识产权天一论坛和宁波市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2019年年会”,基金会共资助了18,830.00元。19.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主办的“阳光知识产权论坛”系列公益讲座项目,基金会共投入了31,675.00元。20.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与《中国知识产权》杂志社联合发起的“阳光知识产权人”公益项目,基金会共投入了150,000元。21.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与广州互联网法院共同开展的“广州互联网法院建设”项目,基金会共投入了157,042.50元。22.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开展的“学者科研资助项目”,基金会共同投入了141,200.00元。23.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和《中国知识产权》杂志共同发起的“中知实务论坛”系列论坛,基金会共投入了145,265.21元。24.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支持建设的“中国上市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基金会共投入了1,236,011.61元。25.2019年度,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继续致力于建设该图书馆,共投入了22,787.60元。26.2019年度,由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开展的“专利制度中的停止侵害请求权(禁令)研究项目”继续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基金会投入了57,354.28元。27.2019年度,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委托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开展了“互联网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规制”专项研究,基金会共投入了50,000.00元。

在公益活动方面,本年度基金会所资助的各项活动在国内外均产生重大反响,不仅继续对影响较大的知识产权学术交流、科研、教育、助学活动进行资助,积极助力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修订与完善,而且更加注重知识产权共同体的发展,在党和国家对知识产权事业的大力支持下,在相关立法机关的支持和司法机关的倡导下,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致力于为各类知识产权交流平台的搭建提供支持,进一步提高了在业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内部建设方面,基金会一直努力改善内部制度,规范项目和财务管理,经过一年的努力,从项目数量和质量的上升可以看出,基金会在项目管理水平和专业化程度上均有所提升。在党建方面,2019年,在北京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以及北京市文化教育领域基金会第二联合党委的领导下,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流动党员党支部紧紧围绕“抓党建、夯基础、促发展”的工作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大精神为指引,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忘初心,牢记

使命，扎实推进基金会党务工作新发展。积极参加上级党组织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和知识问答活动，积极组织“三会一课”、参观“中华人民共和国 70 周年大型成就展”、集体观看国庆阅兵式等活动。同时基金会还在工作中力求营造党建与业务相互促进、相互融合的良好发展环境。将党和国家的先进指导思想积极融入日常知识产权业务之中，将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运用在基金会日常项目之中，积极推动促进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项目落地实施，优先资助符合国家利益、促进国家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项目，积极组织专家团队，为我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提供智力支持。综上所述，2019 年度基金会顺利完成各项预定的任务，所资助的各项活动在全国范围内产生了重大的积极影响。基金会将继续致力于推动中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进步，争取为中国知识产权与创新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353037.49	4421860.84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0
应收款项	3	300	300	应付工资	63	35412.00	44250.00
预付账款	4	0	20000	应交税金	65	4929.80	30641.93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3353337.49	4442160.84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40341.80	74891.9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670610.96	686246.94				
减：累计折旧	32	101128.46	231990.11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569482.50	454256.83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40341.80	74891.93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569482.50	454256.8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874440.07	4813584.1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8038.12	7941.55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3882478.19	4821525.74
资产总计	60	3922819.99	4896417.6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922819.99	4896417.67

##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2019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224260.00	0	3224260.00	4110800.00	0	4110800.00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1133203.90	0	1133203.9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10000.00	10000.00	5744.64	0	5744.64
投资收益	6	20856.00	0	20856.00	33634.39	0	33634.39
其他收入	9	131076.36	0	131076.36	8489.95	0	8489.95
收入合计	11	3376192.36	10000.00	3386192.36	5291872.88	0.00	5291872.88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091692.95	1961.88	2093654.83	4084482.27	96.57	4084578.84
（二）管理费用	21	168368.77	0	168368.77	264621.30	0	264621.30
（三）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74145.87	0	74145.87	3625.19	0	3625.19
费用合计	35	2334207.59	1961.88	2336169.47	4352728.76	96.57	4352825.3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00	0	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041984.77	8038.12	1050022.89	939144.12	-96.57	939047.55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1108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11672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2124.34
现金流入小计	13	5320124.3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50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339531.6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3632368.83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13764.49
现金流出小计	23	4235665.0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8445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15635.98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1563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1563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068823.35
----------------	----	------------

###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检查结论	合格	合格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XX年度报告义务”)

#### (二)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4A,有效期自 2019 年至 2023 年。

####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是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	--------	----------	--------	------

1

#### (四)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是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	------	------	------	------

1

(五)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 2017 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是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 (一) 公开基本信息

- |                                    |  |   |
|------------------------------------|--|---|
| (1) 章程                             | 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
| (2) 理事、监事                          | 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
| (3) 重要关联方                          | 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
| (4) 内部制度 (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 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
| (5) 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                      | 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                              |

告全文

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6) 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7) 慈善信托信息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8) 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9) 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10) 关联交易情况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11) 其他情况 公示:  是  否

公示媒体: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网站、慈善中国、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 沈致和

意见： 2019 年度，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资助或开展的公益项目愈发丰富，不仅继续对影响较大的知识产权学术交流、科研、教育、助学活动进行资助，积极助力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修订与完善，而且更加注重知识产权共同体的发展，在党和国家对知识产权事业的大力支持下，在相关立法机关的支持和司法机关的倡导下，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致力于为各类知识产权交流平台的搭建提供支持。从项目工作上来讲，2019 年是基金会发展重要的一年，各项慈善项目无论从数量还是质量上都进步明显，慈善项目不仅能够符合我国有关法律规定，符合基金会宗旨、章程以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而且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提高了项目管理水平和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了基金会在业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基金会不断进步，所有理事都能在法律法规和基金会宗旨、章程的指引下恪尽职守，积极为各类公益项目的开发、运行，为基金会自身和知识产权公益事业的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未来，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也将继续积极开辟新慈善领域，努力完善专业型慈善机构运转机制，为建设我国多元、活力的慈善机构而不懈努力。

签名： 沈致和

日期： 2020-02-26

监事：张勇凡

意见： 2019 年度，在公益活动方面，本年度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所资助的各项活动在国内外均产生重大反响，不仅继续对影响较大的知识产权学术交流、科研、教育、助学活动进行资助，积极助力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修订与完善，而且更加注重知识产权共同体的发展，在党和国家对知识产权事业的大力支持下，在相关立法机关的支持和司法机关的倡导下，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致力于为各类知识产权交流平台的搭建提供支持，进一步提高了在业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内部建设方面，基金会一直努力改善内部制度，规范项目和财务管理，经过一年的努力，从项目数量和质量的上升可以看出，基金会在项目管理水平和专业化程度上均有所提升。

签名： 张勇凡

日期： 2020-02-26

##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审查意见：

(印鉴)